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基金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降低公司的资金成本,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 经营的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5,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相关基金 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二、投资具体计划
- 1、产品名称: 南华基金鑫远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资产管理计划类别: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3、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方式: 开放式
- 4、收益计算天数: 3个月
- 5、预期年化收益率:5%
- 6、认购金额: 5,000 万元
- 7、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 8、产品投资对象:本资产管理计划可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银行存款和货 币类资产等金融工具。
 - 三、资产管理人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 朱坚
 - 3、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3MA28EJ2E35
 - 5、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6、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7日
 - 7、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

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8、财务状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0, 611. 54 万元, 净资产 10, 122. 44 万元, 营业收入 1, 483. 32 万元, 净利润-151. 91 万元。(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本资产管理人为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截至本次投资理财计划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是否赎
	(万元)				囯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2251	10,000	20190627	20200622	自有闲置	否
				资金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2511	1,000	20190717	20200115	自有闲置	否
				资金	
"汇利丰"2019 年第 5528 期				自有闲置	
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90816	20200807		否
产品				资金	
"汇利丰"2019 年第 5848 期				4 <i>+</i> 27 ==	
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90925	20200918	自有闲置	否
产品				资金	

五、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1) 关于对公司购买基金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已事前知晓了公司向关联方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购买基金产品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经认真的审查、核对,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 基金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2) 关于对公司购买基金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查阅了公司的有关文件及法律文件,经认真研讨,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基金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预计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向关联方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购买基金产品,不会对公司资金使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2、交易过程遵循公开、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表决程序合法。董事会在进行表决时, 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

六、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 (1)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可能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理财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 2、风险控制措施
- (1)授权董事长审批额度内的委托理财的相关事宜。公司财务部具体负责委 托理财的相关工作,配备专人跟踪当次委托理财,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 金安全的风险因素,会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 公司审计部应定期或不定期对委托理财事项进行检查、审计、核实:
- (3)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及相应损益情况;



(4)公司独立董事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内部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基金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和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八、其他事项

本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与本事项相关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